

凱基人壽外幣保險單借款批註條款（非投資型商品）

《ZA3》

（保險單借款可借金額上限調整）

【本商品為外幣計價保險契約與新臺幣計價保險契約間，不得辦理契約轉換】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投保後解約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商品文號

備查日期及文號：104.10.05 中壽商一字第 1041005001 號

核准日期及文號：112.08.14 金管保壽字第 1120432605 號

備查日期及文號：113.01.01 凱壽商一字第 1133000002 號

承保範圍

保險單借款可借金額上限調整：

要保人得於主契約約定之期間內向本公司申請保險單借款，其保險單借款可借金額上限如批註條款附表之約定。

投保規則

同本批註條款適用之主契約。

主契約附加之限制

本批註條款得附加於經本公司指定之保險契約，險種名稱如批註條款附表。

預定附加費用率

無。

不保事項(除外責任)

同本批註條款適用之主契約。

※※ 本網頁內容僅供商品說明，詳細內容請以保單條款為準 ※※